

证券代码：300271

证券简称：华宇软件

公告编号：2026-013

##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审议程序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二、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结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净利润为负，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后续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 （一）公司 2025 年度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50,023,147.21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5,088,870.22	-514,644,322.59	-1,310,825,540.63
研发投入（元）	224,674,587.50	331,122,514.64	341,139,979.00
营业收入（元）	1,619,404,301.59	1,628,964,329.64	1,770,389,086.20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13,958,447.04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54,405,614.89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50,023,147.2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673,519,577.8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50,023,147.2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896,937,081.1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17.87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 （二）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7.6.5 规定，“上市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同时，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总额和比例。”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七条规定，“（二）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四）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后，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净利润为负，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后续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发展阶段和未来经营发展需要，具有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公司将继续坚定践行“聚焦核心、成就客户、创新引领、开放合作”战略，以“AI+”与“数据×”为核心驱动力，在主营业务领域持续深耕和创新，助力客户战略落地与价值实现；依托核心技术与行业经验，向商业法律科技服务、绿色校园等细分市场拓展，并向国家战略新兴领域复用技术能力；推进全方位 AI 组织变革，实现组织运营范式与业务模式的系统性革新；深化与战略伙伴的协同，构建覆盖上下游的全域生态，凝聚产业合力。通过上述系统性努力，持续推动市场地位稳步提升与经营质量显著改善，为股东、客户及社会创造可持续增长的价值。

## 四、备查文件

1. 审计报告；
2.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